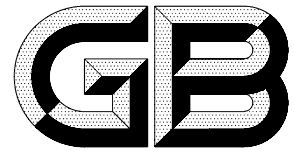


ICS 29.140.01
K 7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7000.14—2000
idt IEC 60598-2-19:1981

通风式灯具安全要求

Safety requirements for air-handling luminaires

2000-10-17 发布

2001-07-01 实施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通风式灯具安全要求

GB 7000.14—2000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http://www.bzcs.com>

电话:63787337、63787447

2001年3月第一版 2004年11月电子版制作

*

书号:155066·1-17286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前 言

本标准的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

本标准等同采用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 60598-2-19:1981《灯具 第 2 部分:特殊要求 第 19 章 通风式灯具》、1987 年第 1 号修订件和 1997 年第 2 号修订件。

根据 GB/T 1.1—1993《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单元:标准的起草与表述规则 第 1 部分:标准编写的基本规定》中第 1 章的规定,本标准的编写格式和方法与等同采用的 IEC 60598-2-19:1981 保持一致。

按照 GB/T 1.1—1993 中 4.2.3.2 的规定,保留了 IEC 598-2-19:1981、1987 年第 1 号修订件和 1997 年第 2 号修订件的前言。题目列为 IEC 前言。

本标准由国家轻工业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照明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灯具标准化分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市照明灯具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超中、施晓红。